

小學道德領域教科書百年之發展與演進

——以班會為核心的教科書版本考察

方志華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研究所副教授
fangjw@seed.net.tw

摘 要

前言

壹、民主初肇與摸索奠基期：民主共和國之建立與道德教科書之興革

一、民國元年、四年學制——在道德領域「修身科」附加「公民須知」

二、民國11年新學制——取消「修身科」、「公民科」屬社會科

貳、統一抗戰與黨義期：國家領導之鞏固與道德教科書之黨國化

一、民國21年小學課標——從《黨義》，到《公民》加「公民訓練」

二、民國31年二修小學課標、37年三修小學課標——從「團體訓練」回到「公民訓練」

參、復興基地與威權期：民族精神教育之加強與道德教科書之統一化

一、民國41、51年國校課標——從《公民》加「公民訓練」，到《公民與道德》

二、民國57、64年課標九年國教——國小《公民與道德》改為《生活與倫理》

肆、在地扎根與民主貫徹期：在地民主改革之加速與道德教科書之變革

一、「改編本七版」《生活與倫理》（民85年起）舊瓶新酒

二、82課標《道德與健康》，部編本全面革新

伍、九年一貫與道德統整期——民主社會道德全面融入課程與道德教科書之退位

92課綱——國小與國中《綜合活動》配合《社會》等重視人際技巧與活動體驗

結論

關鍵字

道德教科書、公民、公民與道德、修身、道德與健康、公民訓練、生活與倫理、班會、民主、正義

前言

本文以小學道德領域教科書百年之發展與演進為題，但主要要考察其中一個重要的脈絡，即以班會為核心的教科書版本考察。

一般將個人的「涵養德性」的修身置於國語科的文學涵泳之中，而將「熱心從公」的行為表現和生活習慣，置於公民課程中，期望由公民知識而啟發思想、喚起公民行動。本研究以民主立國精神的開會活動為核心進行考察，因此不對國語作進一步的道德德目分析。

本文的研究對象，是直接翻閱百年來道德相關的教科書，以修身、公民、公民與道德、生活與倫理、綜合活動等書為主，教科書的來源主要是國編館教科書中心的典藏書，而司琦《小學教科書發展史——小學教科書紙上博物館》（2005）除了有課程標準的相關史料外，也有部分影印節錄本的介紹，雖不完整，但彌足珍貴，仍輔佐參考。以下即分為五個時期分別探索。

壹、民主初肇與摸索奠基期：民主共和國之建立與道德教科書之興革（1911-1927）

一、民國元年、四年學制—道德領域「修身科」附加「公民須知」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在時代背景上，由於西風東漸，延續清末「中體西用」和「全盤西化」之論辯，在道德學習的教材上，顯然在民初的教育走向，是全盤西化較佔上風，這由民國元年即廢止讀經可見一般。雖歷經民國4年袁世凱短暫的恢復讀經，然在其恢復帝制失敗後，廢止讀經已成定局。從此以後在兒童道德教育方面，以誦讀儒家經典為主的教學，消失在小學正式課程中。直到七、八十年後，在台灣民間兒童讀經¹的風潮中，儒家經書才再度成為學校教師選擇道德教學的諸多教材選項之一。

在道德課程依據方面，民國元年教育部公布〈小學校令〉，民國4年公布〈國民學校令〉及〈高等小學令〉，各規定修身為必修科（盛西朗，1934）。民國元年11月〈小學校教則及課程表〉（司琦，2005：1265-6）則有教則方面的規定。這個時期道德教科書

¹ 台灣王財貴教授以及華山講堂大力推展兒童讀經，可參見〈讀經通訊〉網站：<http://www.chinese-classics.com.tw/magazine/>查詢日期20110525。

的依據有五個重點：

1. 修身要旨——道德教學以修身為主，要涵養兒童的德性，導以實踐。
2. 教授德目——包括孝悌、親愛、信實、義勇、恭敬、勤儉、清潔等諸德，需由近到遠，以激發進取的志氣，養成愛國愛群之精神。高等小學以此為基再擴充之。
3. 女子教育——尤須注意於貞淑之德，並使知自立之道。
4. 教學方法——教授修身，宜以嘉言、懿行及諺辭等指導兒童，使知戒勉，兼演習禮儀。
5. 國家法制觀念——上述〈教則〉有「又宜授以民國法制大意，俾具有國家觀念。」民國5年〈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因之對修身科規定：「自第三年起兼授公民須知，示以民國之組織及立法行政司法之大要。」同時公布之〈高等小學令施行細則〉規定與上述同。

民國元年和民國四年皆規定「修身」為必修科，這延續了清光緒將修身科定為第一主科。而「公民須知」講授法制大法，是附於修身科而提及。

(二)教科書內容與編排（舉隅）

從民國元年一直到民國16、17年全國統一之前，政局很不安定，然教育持續發展著；道德教科書的編寫發展，也呈現多家爭鳴的狀態。本研究檢視這一時期的道德教科書有：初小修身4種、高小修身2種，公民教科書兩種，共計8個版本教科書（參見附錄一：收集書目之一）。以下紹其大略。

1. 課文德目分類

舉例：《初小·新修身》（商務，民11）（根據民5年規定）

在教科書內容上，如以課為單元進行德目分析，以民國11年《初小·新修身》（商務）共八冊為例分析，由表1-1（也可參見附錄一登錄表）可以看出：以「人與自己和學校學習」的課文（39%），以及「人與社會國家」相關的課文（34%）二項最多，各佔三成九和三成四，而「人與親友他人」佔二成二（22%），「人與自然」或物資則很少（5%）。

就內容而言，雖也有如：公德、平等、自由、選舉等的民主新觀念，但也有如：「善待僮僕」這類封建社會關係的教訓，而課文的編排並無特別的分類或主題順序。

表1-1 《初小·新修身》（商務，民11）（根據民5）全八冊 內容分析結果

類目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社會、國家	人與自然、物資
共計	34/144 24%	21/144 15%	31/144 22%	50/144 34%	8/144 5%
%	39%		22%	34%	5%

2. 文言文教科書：目次與內文

民國元年到民國11年以前時期蒐集到的修身課本，在行文形式方面，各版本有的是文言文，有的是白話文。以下舉例呈現文言文教科書的內文和目次。

例1—《初小·新編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3）

《初小·新編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3）第一冊每課是一頁白描圖，而到了第五冊（三上）則課文為文言文，如：

「孔子謂曾子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第五冊第一課孝道）

「侯可客於外，事畢將歸，聞鄉人病且旅費已竭，乃留視其病，調護周至，稍愈，以馬載鄉人，已則徒步歸。」（第五冊第四課鄉誼）

例2—《高小·訂正最新修身教科書》（商務，民3）

民國3年《高小·訂正最新修身教科書》（商務）是前清宣統三年四月註冊的教科書，教科書頁楣印有「高等小學堂用」的字眼尚未修改，很明顯是沿續前清下來使用的。內文都是古聖先賢的典範故事，故事節錄自《史記》或各代史《列傳》²等，全部為文言文。

該版本教科書的目次之間，並無直接相關聯的主題，因此是條列型的目次，以第1冊目次為例，呈現如圖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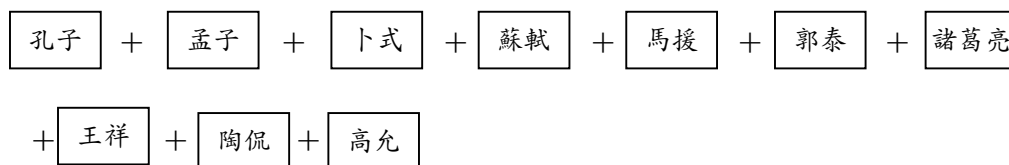


圖1-1 條列型目次，《高小·訂正最新修身教科書》（商務，民2）第1冊為例。

註：省略各聖賢續文的部份。

² 如第四冊王守仁傳記，即是刪節改寫自《明史》〈卷一九五·王守仁傳〉，第一課開始為：「王守仁，字伯安，明浙江餘姚人，嘗讀書陽明洞中，學者稱陽明先生，父華，舉進士第一，累官…」一直到第五課結尾為：「…年五十有七，既卒，奸臣尚詆守仁事不師古，言不稱師，立異以為高，宜禁邪說，以正人心，乃下詔停世襲，卹典具不行，隆慶初，詔贈新建侯，諡文成。」共計12頁。

3. 教科書條列式目次

舉例－《初小・新制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2）第1冊

此版本修身在第一冊是針對剛入學新生，以圖畫為主，重點放在養成良好的生活與學習習慣，目次雖是條列式，但有由簡至易、由及身至遠之意。條列的目次參見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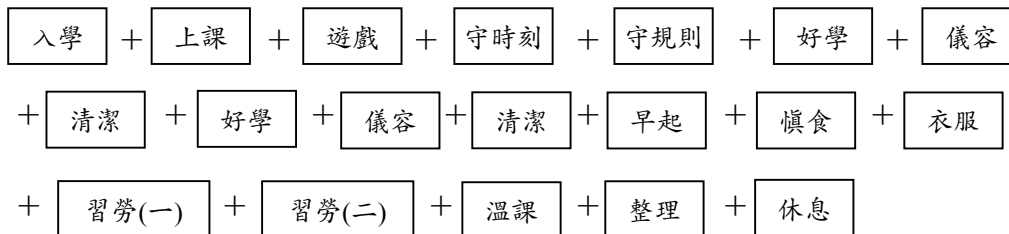


圖1-2 條列型目次，《初小・新制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2）第1冊為例。

(三)有關學習開會的課文

在「民主初肇期」早期的修身教科書，對於開會這個民主能力、與其中尊重、守法、服從等德性的教導，是付諸闕如的。

然而收集的兩本公民教科書，都是供初小三四年級使用，一本《公民讀本》淺白文言文，嚴謹說明民主國家的法制，另一本《公民故事讀本》動物開會的寓言故事，如章回小說筆法引人入勝，可讓人了解民國初年對於小學公民教科書的撰寫，有著多元的想像。

例1－民國六年第一本《國民學校・公民讀本》（中華）——意義深遠

在「公民」課本方面，最早的公民課本是《國民學校・公民讀本》（中華，民6）（引自司琦，2005：1008-1013），其編輯大意有「本書在授以公民必需之知識及道德」，編輯要點有一條是「自治制之大畧及其能力之養成」。司琦縮印本可看出兩冊中的第一冊第12課「法律與道德」、第14課「自治事務與自治能力」，可能會提及開會等知識與道德，但缺課文內容，無法窺其全貌。

這本民國以來第一本公民教科書的校閱者，是民初著名的政治家王寵惠和文化出版界的陸費逵（司琦，2005）。由司琦收錄的部分縮影本可看出，該本《公民》以淺白文言文形式³，傳授公民的政治知識，是與《修身》並行教授，與之後的公民教科書既教授公民知識，也教導公民道德不同；該書雖供初小第三、四學年使用，意簡言賅，但內容實適合成人，然而在袁世凱稱帝失敗後不久馬上出版，又有政治家校閱，實有特別的意

³ 如第一課〈中華民國〉課文第一段為：「我中華立國已五千餘年。開化之早，冠於世界。當各國草昧之時，我國文化開明，已為四鄰之望。」是一種淺白的文言文。

義。（方志華，2010）

例2—《國民學校用·新法公民故事讀本》（商務，民11?版）—寓教於樂

民國11年（?版）⁴商務印書館《國民學校用·新法公民故事讀本》（引自司琦，2005，1014-26縮影本）也是兩冊供第三、四學年之用。第一冊是動物寓言故事，第二冊是兒童故事。第一冊第一課即是以召集開會作為全書開頭，主題是以老羊和羔兒來比喻成人有投票權，兒童沒有投票權。讓兒童了解成人可以投票的權利。有點像章回小說，頗引人入勝。（內文參見附錄三）

（四）小結

整體而言，民國初年的道德教科書有如下特徵：

1. 在科目上：《修身》與「公民須知」並行。《修身》有的延續前清之教材；而「公民須知」由在「修身科」中兼授而出現。第一本《國民學校·公民讀本》以法制民權的知識為主。
2. 在文體上：「文言」與「白話」共存。成人論述與兒童故事同在。
4. 在編排上：《修身》目次採條列式、有的由近及遠編排，有的傳統與民主社會的觀念夾雜。議題從人已、學校、到國家社會、自然皆有。
5. 在開會內容上：除了《公民故事讀本》，以開會作為寓言中動物的活動以外，沒有看到有關民主開會的內涵與德性學習。

二、民國11年新學制——取消「修身科」、「公民科」屬社會科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民國8年的五四運動喚起了知識份子對於新文化的追求，科學與民主的嚮往與追求，也影響教育的方向。留美學生相繼歸國、美國教育學家杜威、克伯屈等到華講學，也使得教育界開始接受美國教育思潮和制度。

民國8年「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年會」即陸續討論修改學制，至民國11年大總統在11月公布該〈學校系統改革案〉，即「六三三新學制」。

民國12年研訂試行的〈新學制小學課程綱要〉（僅通令試行，故與舊制並行）。修身科已移除，而公民則與衛生、歷史、地理等共四科，合為「社會科」。取消修身科，增設公民科。其理由為：

「公民科和修身科有些不同，修身好像注重涵養德性方面，公民則重在研

⁴ 該縮影本看不出初版年代。

究社會環境的狀況。因此，公民可併入社會科。關於修身的涵養德性的事項可併入國語讀文中，訓話作法各事項，也可附入各科教學。所以不另立修身一科，也不是把修身換稱公民科。」（引自盛朗西，1934：11）

又公民科的主旨為：「在使了解自己和他所生息的社會（家庭、學校、組織、國家、國際）的關係，啟發改良社會的常識和思想，養成適於營現代生活（如熱心從公等）的習慣。」（盛朗西，1934：13）

因此依據民國11年〈新學制〉、12年〈新小學課程綱要〉時期道德的課程設計為：

1. 修身涵養不設科——「修身」的涵養德性，可以併入「國語」及各科教學⁵。
2. 公民養成始設科——「公民」並非由「修身」改設，而是設新科。衛生、公民、歷史、與地理，合稱為「社會科」。
3. 公民道德的教學——由了解自己和家庭、學校、組織、國家、國際的關係，啟發改良社會的常識和思想，養成適於營現代生活（如熱心從公等）的習慣。

（二）教科書內容與編排（舉隅）

本期收集的四個版本教科書（外加一本教授書，即教師手冊）——其中三個中華書局的版本，一個為商務印書館。共有初小公民一種、高小公民三種、高小公民教授書一種。這個時期的教科書好在書名上加「新小學」名稱，感覺在當時定是新的氣象來臨。（參見附錄四書目之二）

1. 課文德目之分析-舉隅

以下就民國12年初小和民國14年高小公民課本各取一種，來分析各課標題和道德關係的比例。

例1《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共八冊）

編者：董文，校者：陸費逵、鄧費瀾

在教科書內容上，如以課為單元進行德目分析，以民國12年《初及·新小學公民課本》（商務）共八冊為例分析，由表1-2可以看出：以「人與自己和學校學習」的課文（42%），以及「人與社會國家」相關的課文（29%）二項最多，各佔四成二和二成九，而「人與親友他人」佔一成七（17%），「人與自然」或物資則有一成二（12%）。

八冊共有103課，內容豐富，內容與比例上較像是前期的「修身」，而非「公民須知」。

⁵ 由於本研究以開會中的民主道德為核心，因此不探討國語教科書的內容。

表1-2 課文標題德目 內容分析之二《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共八冊）

類目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社會、國家	人與自然、物資
共計	30/103 29 %	14/103 13 %	17/103 17 %	30/103 29 %	12/103 12 %
	42 %		17 %	29 %	12 %

例2《高小·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民14）（共四冊），編者：張鴻英

以民國14年《高小·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共四冊為例分析，由表1-3可看出：課文以「人與社會國家」（64%）最多約六成四，以「人與自己和學校學習」次多，約二成七，而「人與親友他人」（5.4%）、「人與自然」（3.6%）都不到一成。

表1-3 課文標題德目 內容分析之三《高小·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民14）（共四冊）

類目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社會、國家	人與自然、物資
共計	9/56 16 %	6/56 11 %	3/56 5.4 %	36/56 64 %	2/56 3.6 %
	27 %		5.4 %	64 %	3.6 %

本期公民教科書內容分析結果，在初小方面，各面向課文比例大致在一成到三成之間，「人與社會國家」課文約佔三成。而在高小方面，則明顯地在「人與社會國家」部分超過六成。

2.課文內容與形式-舉隅

例1—開始標舉「個人道德不標德目，而容納在公民道德中」

民國12年商務版（高小）《新法公民教科書》編輯大意，指出該書將不標出德目，又特重團體服務的觀念，看得出來在當時是個嘗試的創新之舉：

「關於個人道德的事項，也不採用特標德目的形式，而即容納在公民道德之中。」

「因有鑒於國人團體力的缺乏，服務觀念的薄弱，故本書編輯主旨重在養成各個兒童有做良好的團體員的意識，以及改進社會的精神，區區此意，想為國內教育家所贊同。」（司琦，2005：1323-41）

例2—像國文課本以古今中外人物故事再加上公民道德理念

同樣是民國12年的中華書局《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在小學中、高年級部分，有各種文體，或有故事、或有論說，德目標題的課文以人物典範為主，各課之間的邏輯關

連不明顯，讀起來頗像國文課本，只是內容偏向公民事務。

對於新的民主人權觀念，有的特別以文學手法來表達，就更像國文課本，如四上第八課「自由」，以擬人法來表達自由的意涵：

八、自由

自由說：「我是賜你們幸福的神，你們的身體，曾被人逮捕監禁審問……你們的產業曾被人侵奪嗎？你們的書信，曾被人拆看嗎？你們選擇住居和職業，曾受人限制嗎？你們言論，出版，集會，結社，信仰宗教，曾受人限制嗎？你們要免除這些痛苦，得到隨己所欲的幸福，切莫離開我！」

自由說：「我是住在法律範圍內的，你們要不離開我，切莫離開法律範圍！法律範圍以外，便找不到我。」《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第七冊〔四上〕第八課）

以人物故事典範為教導德目的課文，取材自古今中外皆有，即使是現代公民特別重視的公益、公義、和守法等三個德目，也沒有運用現代公民觀點或題材，而是取材自中國古代的人物故事：

五、做公益的事

離開錢塘縣一里多路，有個防海塘，就是漢朝的華信，募人築成，靠他防水災的。信家很有錢，築塘開始的時候，他募有能挑一斛的，便給錢一千文，挑泥的人，越聚越多，不到幾十天，塘已築成了，於是就把這塘叫做錢塘。（同上）（第七冊〔四上〕第五課）

六、不以私事害公義

晉文公問舊犯道：「誰可以做西河守者？」舅犯說：「虞子羔。」文公說：「子羔不是你的仇人嗎？」舅犯說：「現在君問的是國家大事，並不是問我的私事呀！」子羔知道了這件事，就向舅犯道謝；舅犯說：「我不以私事害公義。」（同上）（第七冊〔四上〕第六課）

八、守法

楚王有要事，叫太子去。太子駕著車就行，照楚國的法律，不論甚麼人的實，都不准到宮門，適值這天下大雨，庭中積水很多，太子顧不得法律，只好駕著車，一直到宮門；卻被庭中的執法官阻住了，太子進宮，把這件事告訴王；王說：「這正是守法的好官呀！」就把執法官的爵位升了兩級。（同上）（第八冊〔四下〕第四課）

3. 教科書目次的邏輯-舉隅

《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的課題間有相關卻又無任一課題可為共同主軸，故歸為條列型，如圖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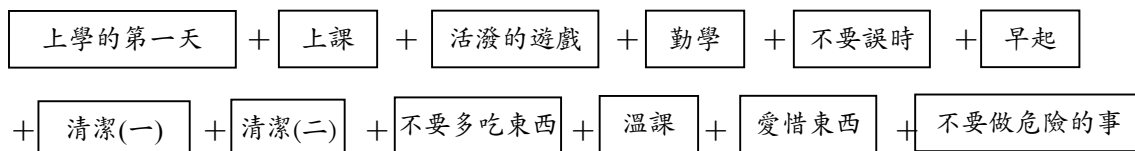


圖1-3 以《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第一冊為例——條列型目次。

《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民14）各冊的課題間無明確主軸；第四冊中的部份課題有階層關係，但目次並無標示，其餘課題也無明確關係，故仍將之歸為條列型，如圖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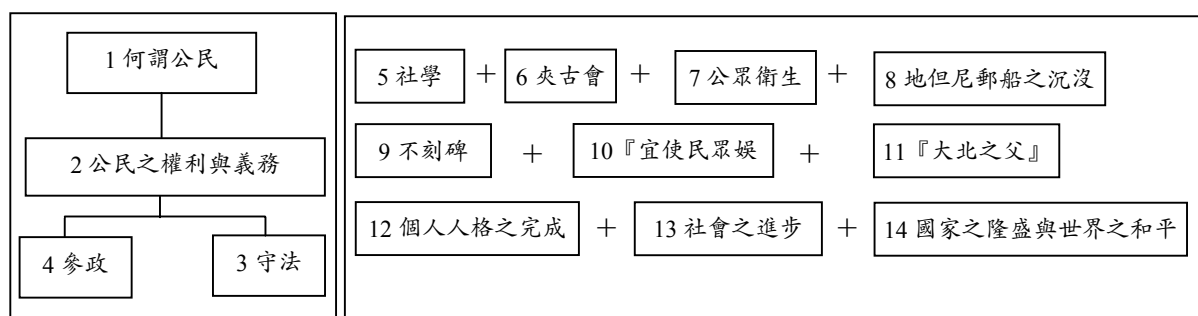


圖1-4 《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民14）第1冊為例——條列型目次。

(三)有關學習開會的課文

本期收集的四個版本教科書，其中中華書局的三個版本，課文雖有公民的權利與義務、參政、國會、地方自治、直接民權等課文標題，但都並無教導學生直接進行民主開會的相關課文。

而商務印書館（小學後期用）《新法公民教科書》（商務，民12年3月初版）（引自司琦，2005：1323-41）則開風氣之先，已開始教導開會的方法。其第一冊的前三課分別為：

第一課 遊戲的規則

第二課 集會的方法

第三課 會議的方法

這樣的安排讓五年級學生由了解遊戲規則的重要，引導至會議規則的遵守。其中第二、三課課文，後來延續出現在商務印書館民國22年《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中，民

國22年版並加入了課文前後的討論作業⁶。

(四)小結

整體而言，依據民國11年新學制、12年新課綱編寫的道德教科書有如下特徵：

1. 在科目上：取消修身科，增設公民科於社會科中。
2. 在教科書德目分配上：分析的初小公民教科書，平均各面向題材在一到三成，高小公民教科書在「人與社會國家」題材上可達六成。
2. 在文體、內容上：有像國文課本的公民教科書，只是內容偏向公民材料。而公民重要理念，如公益、公義、守法等德目，多取自古代人物事蹟；也有文體公民教科書，用淺白的文言文撰寫。
4. 在編排上：目次仍以條列式為主，偶有上下階層的連續議題，但在目次本身未標明。
5. 在開會學習上：商務版已有「集會的方法」、「會議的方法」課文出現。

綜而言之，在民國元年到民國12年兩次學制及課程綱要的變革，是民主之初肇期。道德教科書由修身轉向公民，教學由修身德行為主、轉向公民社會為核心之德性實踐。

貳、統一抗戰與黨義期：國家領導之鞏固與道德教科書之黨國化（1928-1951）

一、民國21年小學課標——從《黨義》，到《公民》加「公民訓練」

由於本時期的特色在於教育上更積極訓練公民的自治生活，因此本小節在第一小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之後，第二小節先探討各版本如何處理學習開會的課文，第三小節再以其中一個教科書版本探究其較進步的教科書編排方式。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民國15年在廣州出版了一本小學版的三民主義教科書，將教導集會的目的和方法加以說明，之後全國統一、教育黨治化後，這本書介紹的集會也開始進入小學的教科書中。

這本《前期小學三民主義教科書》⁷（戴季虞編，民15）是一本政治性質的課本，本

⁶ 可參見附錄五《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2）課文：第十七課集會的方法。

⁷ 民國15年初版、16年15版《前期小學三民主義教科書》⁷（廣州：共和書局）編者：戴季虞（本書依據廣州國民政府制定〈小學規程〉有三民主義一種）司琦，2005：1342-61），本書不是因應課綱而編，不編在附錄六中。

書第三冊第一課以書信的方式，介紹《民權初步》一書以教導集會來作為發達民權的初步。當中提到：

「…孫先生覺得要發達中國四萬萬人的民權，必須從團結人心，糾合群力入手；要團結人心，糾合群力，又當從集會入手。因為集會是發達民權的初步。

中國人受了幾百年集會的嚴禁，合群的天性，差不多已完全失去；對於集會的原則、集會的條理、集會的習慣、集會的經驗，一點不知道。因此民國雖已成立，而人民站在主人翁的地位，一時竟有手足無措的情況。民權初步就是教國民初步使民權方法的書，引導國民慢慢的進入民權大道中去。

這本書好比兵家的操典、化學的公式，不是閱讀的，是要練習的。如果中國四萬萬人都能把他練習純熟，那麼人心自結，民力自固了。」（司琦，2005：1347）

該書出版不久，在政治上國民革命運北伐順利，於民國16年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完成北伐，全國統一。當時黨化教育的呼聲正盛。（司琦，2005：1291）

民國17年大學院《小學暫行條例》對於三民主義和公民二科，沒有明文規定教學目標。民國18年則說明黨義由中央黨部主持編訂。

民國18到20年中國國民黨修正通過以三民主義為根據的教育宗旨，也制定實施方針，其中與國民道德有關的項目包括：

「…務使知識、道德融合貫通於三民主義之下，以收篤信力行之效。」

「普通教育須根據國父遺教，以陶融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

「女子教育並須注意陶冶健全之德性，保持母性之特質，並建設良好之家庭生活及社會生活。」（引自司琦，2005:1281）

民國20年中國國民黨中央訓練部《前期初級小學黨義教材綱要》規定，小學黨義的教學目標有「使略知民權初步實際的運用。」（盛朗西，1934:12）在該〈綱要〉的第五大項「《民權初步》演習」內容為：「1.開會；2.推舉會場職員；3.討論；4.表決；5.選舉；6.閉會。」（司琦，2005：1409）

民國17年大學院公布〈小學課程暫行條例〉，規定初級小學課程有三民主義和公民。到了民國18年，教育部公布〈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將三民主義改名為黨義，並將公民包含在內。

民國21年，教育部公布第一次正式的〈小學課程標準〉：

「黨義不特設科，將黨義教材融化於國語社會自然等各科中，社會科中加入公民教材，並修正其內容。」（盛朗西，1934：11）

「又因小學不特設公民或修身等關於道德訓練的科目，所以增加《公民訓練標準》，以為公民訓練的依據。」（盛朗西，1934：12）

民國21年〈小學課程標準總綱〉中的「小學教育總目標」提出：

「小學應根據三民主義，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發展兒童身心，培養國民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知識和技能，以養成知禮知義愛國愛群的國民。」（051346：p.33）

民國25年〈小學高年級社會課程標準（公民，歷史，地理）〉在「公民作業要項」中前三項為：一、三民主義大要的講述研究；二、新生活運動的研究；三、團體活動的訓練和民權初步的演習。（教育部，民25）

由於當時教育研究風氣很盛，教育部於民國24年提出問卷，分發各地小學教育研究會進行研究，修改課程標準，於民國25年提出〈小學課程（一修）標準〉（司琦，2005：1297），將公民訓練的條目酌予刪減。本期的教科書根據，以民國21年〈小學課程標準〉、25年〈小學課程（一修）標準〉為主，重點如下：

1. 黨化教育——依據以黨治國的理念，將黨義及三民主義融入各科教學中。
2. 八德教育——以國父遺教的舊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德，為普通教育中的國民道德。
3. 課程簡化——不另設公民科，高小的公民歷史地理併為社會。公民重視研究和調查。
4. 公民訓練——重在平時的個別訓練。
5. 民權初步的演習——正式演習開會的方法。

（二）德目關係

本期收集的教科書以公民、教授書，和公民訓練為主，計有初小公民1種、高小公民4種、教授書或訓練教本3種。出版社有：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世界書局、和國民圖書社四種。（參見附錄六 書目之三）

茲取初小和高小各一種公民教科書，進行課題德目關係的內容分析，結果如表2-1和表2-2。新國民圖書社的1到8冊《初小·新中華公民課本》，以人與自己和學校生活佔最多，約四成八；其次為人與社會、國家，約三成五；人與親友他人佔一成、人與自然物

資佔不到一成。世界書局的《高級·公民課本》1到4冊，因為是在高年級，所以人與社會國家佔最多，約七成四；人與自己和學校生活次之，佔二成一；人與親友他人只佔百分之四，而人與自然物資佔百分之一。

表2-1 《初小·新中華公民課本》（新國民，民17）1-8冊內容分析（依民國17年規定）

類目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社會、國家	人與自然、物資
	30/118	27/118	12/118	41/118	8/118
	25%	23%	10%	35%	7%
	48%		10%	35%	7%

表2-2 《高級·公民課本》（世界，民21）1-4冊內容分析（依據民17年規定）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團體、社會	人與自然、物資
共計	7/70	8/70	3/70	51/70	1/70
	10%	11%	4%	74%	1%
	21%		4%	74%	1%

(三)民主開會的課文

各版本在開會這個活動的課文編排上，差異頗大：

1. 新國民圖書社版——沒有開會的課文

《初小·新中華公民課本》（新國民，民19）第8冊有介紹三民主義的相關課文，包括：直接民權、五權憲法、耕者有其田、三民主義等課文標題，都是知識的說明，尚無開會方法的介紹。

2. 世界書局版——說明會場規則、作業演習開會

《高級公民課本》（世界，民21）第一冊第16課「會場規則」（參見附錄七 課文內容），內容說明了開會的目的、禮儀、規則，也直接簡介國父的《民權初步》，課文後的實踐作業，文字如下：「開會前分發通知單，說明開會的地點和時間，開會時推舉主席和書記，依議程開議，用表決法通過議案。」

3. 中華書局版——以《民權初步》的演習貫串四課課文

《高小·小學公民教科書》（中華，民23）以公民責任、民族、民權到民生主義為綱，貫串四冊，整個第三冊以民權主義內容為主，其中有四課以會議和選舉的程序設計作為課文內容，第三課一開始即開章明義指出會議的重要：「要發達民權，須從團結群力做起；要團結群力，不可不演習會議。」（p.4）之後即詳細說明開會的方法，

各課文的內容包括：

第三課、民權初步的演習一：說明會議的種類和主持會議的職務分工。
第四課、民權初步的演習二：說明會場的程序，有動議、討論、表決等。
第五課、民權初步的演習三：說明單純動議、和修正案的方法。
第六課、選舉權的設計練習：說明如何設計選舉的程序。

其中第三課特別由主席的態度，指點會議中道德與風度的重要：

「他的態度要嚴正公平；要使大多數的意趣，得以施行，而同時又要尊重少數人的權利，使事件的解決，得以迅速適當，而討論仍得自由。」（p.5）

4. 商務印書館21年版——描述學生自己召開級會的過程、作業起草章程到組織自治會

《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2）是依據〈小學公民訓練標準〉而編輯，第二冊有17課〈集會的方法〉、18課〈會議的方法〉。其中17課〈集會的方法〉⁸課文開始以學生為中心，來說明開會。課文以要召開「衛生促進會」為例，把學生的準備工作和如何草擬社團的「章程」條文都呈現出來，讓學生可以熟悉如何組織集會。雖期望以學生活動為中心，然而「衛生促進會」和「章程擬定」，對於小學五年級學生而言，仍是以大人世界的觀點在說話。但這課課文在民國12年即已出現，一直延用，有其進步意義。

（三）教科書目次邏輯舉隅

舉例：商務印書館26年版——分級會和校會說明、編排結構從會議到地方自治

商務印書館民國26年《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⁹在編輯大意有提到要「顧到利用本社環境和從本地出發」、「各冊教材以中心問題作骨幹，連結成一個整體，可作大單元的設計教學。」第一冊的單元連結即可看出貫穿其間的脈絡：

《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6）

第一冊目次

- 1.會議的召集和種類；
- 2.會議的方法；
- 3.級會和校會；
- 4.四權的運用；
- 5.地方自治的組織；
- 6.地方自治的工作；
- 7.保甲；

⁸ 該課課文最早出現在《新法公民教科書》（商務，民12年3月初版），參見附錄五，及本文民國11年新學制的教科書部分。

⁹ 與上述民國22年版本同名，在依據上不同，內容也重新編排。26年的版本是依據〈教育部修正課程標準〉小學高年級社會科關於公民知識的「作業要項」編輯。

- 8.保衛團和壯丁隊；
- 9.公共建設；
- 10.縣政府；
- 11.市政府；
- 12.人民對地方的權利和義務。

全冊以「會議」為始，以「地方自治」為終，考慮到以學習開會能力，漸及於擴大在行使政治權力，編排邏輯上將「級會」個別說明，的確可以作為學生練習、以及進行大單元設計的基本需求。

二、民國31年二修小學課標、37年三修小學課標——六年國教的「公民訓練」

(一)時代背景與六年國教

在國家統一、抗日的後期，重要的教育制度法規發展包括：民國29年教育部公布〈國民教育實施綱要〉，民國33年國民政府公布〈國民學校法〉，其中規定以「德育、體育、智育」為教育重點，且國民教育為六年：

「國民學校實施國民教育，應注重國民道德之培養及身心健康之訓練，並授以生活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國民教育為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應受之基本教育。」（引自司琦，2005：1873）

又為了準備國民教育，民國30-31年在重慶修訂〈小學課程（二修）標準〉，將「公民訓練」改為「團體訓練」，包括訓育和衛生習慣訓練。

民國34年抗日勝利後，教育部陸續研討修訂課標，於民國37年公布《小學課程（三修）標準》，恢復「公民訓練」，將31年分開的〈訓育標準〉、〈衛生訓練標準〉合而為一，凡為兒童不易了解的規條，一律刪去。（司琦，2005：1876）

(二)教科書中的開會

這時期的教科書只看到司琦書上的部分縮影本，是根據民國31年〈小學社會科課程標準〉內「公民科教材大綱」編輯，由國編館於民國36年出版的「戰後本」《高級小學公民》。其中五上第一冊第六課〈新生活的實踐〉以「級會」、和「級會公約」作為課文的題裁：

「戰後本」《高級小學公民》（國編館，民36）第一冊
第六課 新生活的實踐
五年級的同學在早會時，聽了黃校長的演說後，大家都認為應當擁護 蔣主席的倡導，實踐新生活。級長立刻召集臨時級會，討論實踐新生活的辦法，當時會場空氣很是熱烈，通過了實踐新生活

的公約，並請級任老師擔任指導員，散會以後，不到二點鐘，本級布告牌上貼著「本級同學實踐新生活公約」……

第七課 本地風俗習慣的調查和改良

星期六下午，訓育主任楊老師召集本級同學開會。開會時，時李華擬定的本地風俗習慣調查表，油印出來，分給每人一張，讓我們在星期天出去調查本地的風俗習慣。…

（轉引自司琦，2005：1891縮影本）

本教科書示範了開會的功能，級會可成為學生討論共同事宜和合作學習的方法。¹⁰
就課程設計而言，這本《戰後本公民》在編輯要旨中說明：

「本書編輯力求生動活潑，每課課文均經縝密設計，用對話、討論、講演、參觀等實際活動，使理論與實際貫通，知識與行為配合，以引起兒童學習興趣，每課體裁多方變化；但又前後一貫，一掃從來公民課本枯燥呆板之弊。」
（引自司琦，2005:1886）

對照課文可以看出該版教科書所指的「力求生動活潑」，主要是指課文體裁有討論、對話、研究、報告、講演、級會、答問等，全冊像是學生在學習生活中向成人學習、聽師長教導的過程。

參、復興基地與威權期：民族精神教育之加強與道德教科書之統一化

一、民國41、51年國校課標——從《公民》加「公民訓練」，到《公民與道德》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民國33年國民政府公布〈國民學校法〉，34年6月教育部公布〈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規則〉，34年10月日本投降，台灣光復。35年政府通令台灣的國民學校一律改為六年制，然中低年級得單獨設置。民國38年12月國民政府遷台。

民國41年將原來民國37年〈小學課程（三修）標準〉改為〈國民學校（四修）標準〉重要修訂有（司琦，2005：2225-8）：

1. 反共抗俄——將「國語」、「社會」二科修訂，以符合「反共抗俄」政策。
2. 國語科——選擇可激發民族精神者，增強反共抗俄意識和闡揚三民主義。

¹⁰ 本版本在司琦書中縮影本並不完整，只能就呈現的部分說明。

3. 社會科——「公民」由個人、家庭、學校、社會、國家、世界六個單元加以充實。

民國51年修訂的〈國民學校課程（五修）標準〉，相關重點為（司琦，2005：2230）：

1. 公民與道德科——將「公民訓練」與「社會科」中的公民知識，合併為「公民與道德」一科。公民與道德的教學範圍包括：基本道德與公民知識、生活規範與衛生習慣。
2. 六年一貫編輯——課程編制，不再採過去「初小」和「高小」的兩重圓周制。
3. 民族精神教育——加強融入國語、社會、史地、常識等科。

（二）教科書版本與目次編排

雖然在時間上，在國民政府遷台是從民國38年12月起，但教科書的版本，還是先依以前的課綱編撰，如本期考察三個版本，第一個版本《高級小學·公民課本》（台灣版，民40年）是依據民31年小學社會課程標準；第二個版本《國民學校·公民課本·高級》（修訂暫用版，民49年）才是依據來台後，民國41年〈國民學校社會課程標準〉內的「公民科綱要及教學要點」編撰；第三個版本《國民學校·公民與道德·高級》（修訂暫用本，民57年），是依據51年〈國民學校公民與道德課程標準〉。

以第一個版本（依據民31課標）為例，課文編排的邏輯理路，結構較為清楚。第一冊延續在大陸時期的各標題，雖為條列式，但有由近到遠、循序漸進的編排（參見圖3-1）：

自己的公民身份→家庭組織（經濟、孝順）→新生活（意義、實行）→地方（風俗）→學校（團體、集會結社、會議程序）→社會（成因進展）→自己對社會的義務和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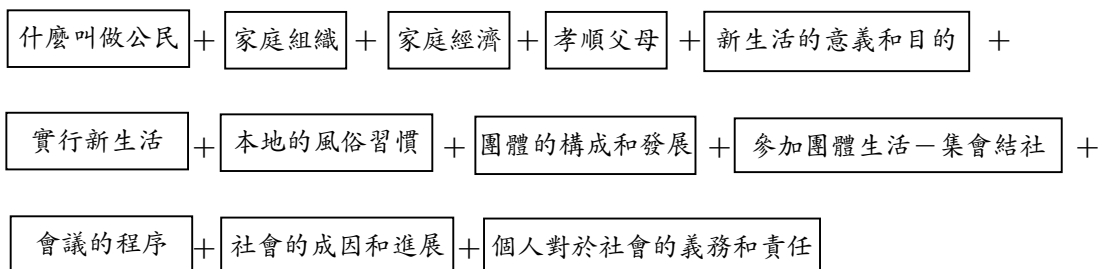


圖3-1 由近及遠的條列型目次——以《國民學校·公民課本》第1冊（民46）為例（依據民31課標）

(三)有關開會的課文

版本一 《高級小學公民課本》（台灣版，民40年）（依據民31年小學社會課程標準）

國小社會科高年級四冊《公民》，在第一冊的後半冊是以團體和集會為核心的單元編排，讓會議的意義更結合社會的需求，其目錄為（也可參見圖3-1）：

- 第七課「本地的風俗習慣」；
- 第八課「團體的構成和發展」；
- 第九課「參加團體生活－集會結社」；
- 第十課「會議的程序」；
- 第十一課「社會的成因和進展」；
- 第十二課「個人對於社會的義務和責任」。

在第十課「會議的程序」的課文比之前各版本而言，仍是以說明文的方式呈現，然語氣更白話，內容精簡。主要重點：開會時應注意事項有守紀律守秩序，推舉主席和紀錄，以及會議的程序包括提案、討論和表決。課文之前有「問題」提問開會的準備和程序、課文之後有「練習開會」和「組織研究會」的作業。

版本二 《國民學校公民課本·高級》（修訂暫用版，民49年）（依據民41年〈國民學校社會課程標準〉內的公民科綱要及教學要點）

這個版本將和學校生活有關的主題放在第二冊中，單元〈會議的程序〉即在其中，如前五課為：國民學校的組織、學校生活的規律、學生的自治活動、會議的程序、選舉權和罷免權。

版本三 《國民學校 公民與道德 高級》（修訂暫用本，民57年）（依據51年國民學校 公民與道德課程標準）

民國51年課程標準下《公民》改為《公民與道德》，民國57年《修訂暫用本》五上第一冊第八課〈開會的一般常識〉中，對於如何開會，在小學階段可以做到的程序，以條列說明，開頭是：「在這民主自由的世界裏，我們要做個現代的公民，必須知道開會的方法。下面許多問題，是告訴我們關於開會的一般常識。」（p.20）課文共清楚列出八項，每項的內容也用條列的方法，方便參考運用，大綱如表3-1：

表3-1 民國57年《修訂暫用本》五上第一冊第八課〈開會的一般常識〉綱要

一、什麼叫做會議？
二、會議可分為那幾類？（臨時、永久）
三、會議由誰負責召集？（發起人、負責人）
四、開會之前有那些準備工作？（發通知、布置會場、準備簽到簿、預擬提案、敦請指導人等）
五、會議進行的程序怎樣？（宣布開會、推選主席、主席致詞、報告事項、討論提案、臨時動議、指導致詞、散會）

- 六、怎權討論提案? (提案討論、發表意見、徵求附議、交付表決)
七、怎樣進行表決? (表決方式的種類、表決結果的處理、人或事的表決程序)
八、會議紀錄的項目有那些? (共有十項)

這是到目前為止，將如何開會說明得最深入、又是小學生最能跟著實施的版本。連會議記錄都還有附注：「議事紀錄應由主席和紀錄分別簽署。」

(四)小結

這個由大陸遷台的早期，在從《公民》到《公民與道德》的教科書編輯上，比較特別的有兩點：

第一、曾以責任代替權利說——這第一個版本在課文標題上，沒有明顯強調人民的「權利」和「義務」，而代之以「個人對於社會的義務和責任」，直到民國41年課綱的第二個版本，才又恢復為「人民的權利與義務」（49年版，第三冊第五課）。但在其之後的統編本，雖有出現權利與義務的對等語，但大部分的教科書內容仍強調義務和責任較多。這已遠離大陸時期的百家爭鳴、重視研究調查與公民權利的論述。

第二、開會的學習延續不斷——雖然沒有強調權利而強調責任與義務，但對於開會的學習，未曾中斷，而且在技術的指導上，更形精進。這對於公民道德與素養的培養，無疑是跨了一大步。

二、民國57、64年課標九年國教——國小《公民與道德》改為《生活與倫理》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由於台灣經濟逐漸成長，社會安定，一方面為了配合經濟人才素養提昇與供應的需求，一方面為了解決小學升學中學惡性補習和升學考試的壓力，民國57年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民國57年7月總令公布〈九年國民教育實施條例〉，九年分兩階段，前六年為國民小學，後三年為國民中學。57年1月教育部即已公布〈國民小學暫行課程標準〉，相關重點為（司琦，2005：2550-3）：

1. 生活與倫理——國小「公民與道德」改為「生活與倫理」，增加健康教育一科。
2. 民族精神教育——語文及社會學科，以民族精神教育、國民生活及實用知識為基礎，並注重力行實踐，以發揚我國文化，使學生成為現代化公民。

57年1月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暫行課程標準〉，經過多年實施，教材與教法不斷充實改變，民國64年教育部組織課程修訂委員會，修訂課程。在這之前教育部的準備工作包括：九所師範專校的教學實驗研究、分區座談、進行各國教學時數之比較等，最後修

訂出〈國民小學課程標準〉（64年版），相關要點如下：（司琦，2005:2553-7）：

1. 「生活與倫理」和「健康教育」合科，四到六年級每週各加一節40分鐘，分別實施相關知識和觀念的教學。
2. 國小增設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和學習輔導。

（二）總目編排

民國64年課標之下，統編本《生活與倫理》經過多次改版。本研究收集到的有：民國66年試用本、民74年修訂初版、民79年改編本初版、民86年改編本七版等四種版本。（由於改編本變革較大，將置於下一節呈現。）本節以圖3-2呈現一般的架構，主要分為生活規範和基本道德兩個部分，因此是一種階層式的目次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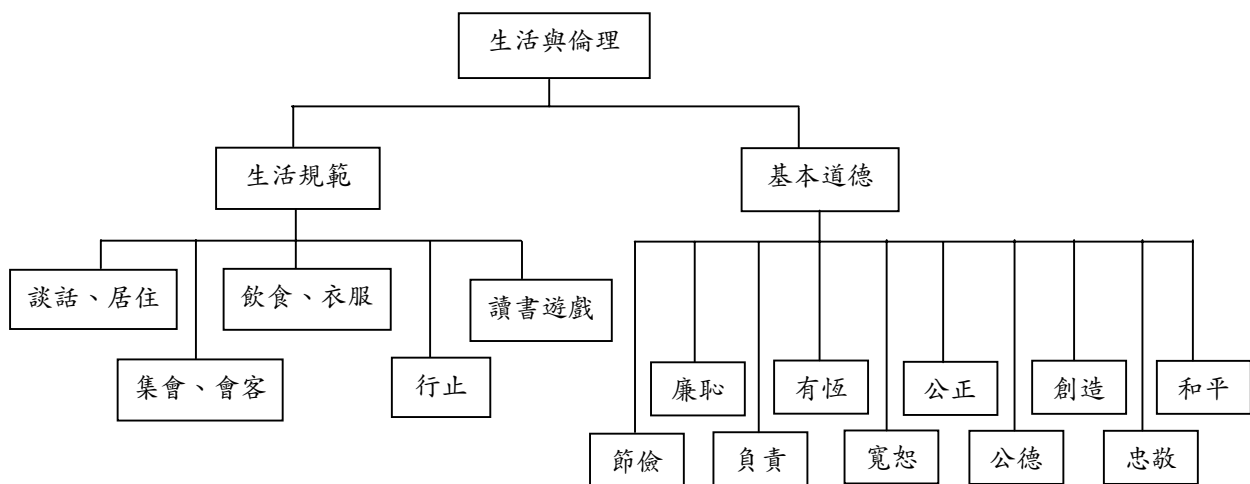


圖3-2 階層型目次，以《國民小學·生活與倫理》第8冊（民67）為例。

（三）學習開會的課文

民國57年暫行課標之下，國小《生活與倫理》成為道德的核心科目，而民國59年國編本課本將〈會議的程序〉編在第九冊（五上）第14週「守法」的單元中。課文內容開始於「今天級會時間，級任老師向我們說：『現在是民主時代，每個人都應當有開會的常識。』」（p.43）之後就開始說明議的種類、發起、通知、工作分配，程序包括主席報告、討論提案、表決。

課文之後，有格言「集思廣益」，還有作業三種：討論、反省、和實踐，也都各有三題。課文也配有開會的簡單圖片，分別正是老師指導、主席報告、提案，和舉手表決。

這個民國57年課標的國編本版本，對於為什麼要學習開會，並沒有太多背景源起和其中德性實踐的解說，只以民主時代需要，一筆帶過。然而開會的程序，反而是簡易而

有條理，適於小學生練習。

肆、在地扎根與民主貫徹期：在地民主改革之加速與道德教科書之變革

一、「改編本七版」《生活與倫理》（民85年起）統編本舊瓶新酒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民85年「改編本七版」《生活與倫理》雖是依據民國64年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然而由於時代的變遷，本土意識的抬頭，社會解嚴開放，自由民主的風氣更加盛行，教科書已逐步由藝能科開始走向開放，改編本七版是大幅度改革下的產物。因之稱為「舊瓶裝新酒」。

（二）德目編排

「改編本七版」是在民國78年的基礎上再加以改編。從目次可以看出來，是以主題事件為核心的編寫，而德目是放在副標題處，參見表4-1：

表4-1 目次--生活與倫理（民78年初版，民86年改編本七版）第五冊 六上

國民小學 生活與倫理（民78年初版， 民86年改編本七版）第五冊 六上
目次
主編者：國立編譯館（民64年課標）
志輝獻 - 勤學
故事三則- 禮節
珍惜歷史文物-愛國
怒的辨認- 怒
熱心公益- 公德
沒有人會知道-信實
攜手邁步向前-合作
創造好的生活-守法
和樂的森林- 正義
十、總複習

（三）學習開會的課文

民國64年《課程標準》下，民66年試用本、民74年修訂初版、民79年改編本初版，三個版本的《生活與倫理》對於開會的標題稍有變更，標題是〈開會的常識〉，然而改編本開始將其整合在五年級上學期「守法」這個中心德目內。課文「用說明文的體裁，介紹會議的意義、會議的性質、開會前的準備工作、會議進行的程序、討論提案和表決的方法，以及其他注意事項等。使學生藉開會的方法，來培養其守法觀念，並養成良好

的守法習慣。」¹¹

比較特別值得注意之處的有：

1. 道德教學方法指引豐富化

民78年初版改編本的《生活與倫理教學指引》開始運用了大量的篇幅，加入了道德教學方法的理論與實例示範；如第三冊10-33頁，介紹道德討論教學法，34-49頁介紹價值澄清法，49-54頁介紹角色扮演，內容詳盡。

2. 開會的教學指引，由政治宣導轉向開會的程序正義研究

《生活與倫理》（74年修訂初版）仍保留有「國父民權初步自序節錄」、「先總統蔣公對於社會建設之遺訓」、「內政部〈會議規範令〉有關訂頒會議規範之原因」、「對於表決順序的解釋」¹²等文；《生活與倫理》（79年改編本初版）除了詳細的教學指引以外，參考資料則刪去政治人物的演說文章¹³，保留「對於表決順序的解釋」一文，再加上「開會時有關發言、表決方法、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的說明」一文。又過去會出現在課文當中的《民權初步》，也僅出現在《教學指引》「教學準備」一節中的一句：「準備民權初步及會議規範各若干冊」。

也就是說，從民國74年到79年的《教學指引》，政治宣導的意義，已被程序正義的技術問題所取代。

3. 會議演練的主題更生活化

有關開會程序，過去不是未交待主題，就是以「衛生促進會」這樣抽象嚴肅的主題，建議學生演練。而《生活與倫理》（79年改編本初版）在《教學指引》中建議教師以「舉行遠足」為題，讓學生討論。

也就是說，教科書編者開始想到讓學生去討論和學生自己喜歡的事物（遠足），而非大人眼光重要的事物（例如：衛生促進）。

4. 以班會作為健康教育的一課，互相聯絡

在民67年初版、73年七版的四上第一冊「健康教育」教科書中，第一課「健壯的志強」以開班會選舉班級幹部中的衛生股長，作為課文，目的在教導學生要有強健的身體，從中已可看到，學生對於班會的熟悉，但也看出當時的中年級由導師主導班會，以及教科書編輯者強調開會和諧的狀態（參見附錄八課文）。

¹¹ 引自：民79年改編本初版《生活與倫理》教學指引第三冊，p.164「教材分析與教學指引」。

¹² 該文的完整標題為「進行表決時，對於人的表決，應將先提議的先表決；對於事的表決，應將後提議的先表決一節的解釋」。

¹³ 指的是國父孫中山、和蔣中正。

5. 從「班級選舉」到「總統選舉」的「民主見證」

民國84年改編本初版（73年初版）《社會》第12冊六下，第一單元〈民主與法治〉，有民主的意義、民主政體、民主政治的實施、我國的憲法，到民主的生活等標題，其中一開始民主的意義即指出：

「我們生活在團體中，每一個人都是平等的。為了使團體更好，團體中的事務，要由大家一起參與，共同決定，而不是由少數人專斷獨行。例如：班級的事情，透過班會由全班同學共同討論和決定；鄉、鎮、縣、市地方上的公共事務，由當地居民共同表達意見，並經過適當的方式做決定；國家的事務則由全體人民一起參與，以人民的意見做基礎，這就是民主。」（pp.4-5）

而即在次年民國85年（1996），中華民國第九任總統，即由全體國民選舉出來，教科書中從班會民主到國家事務的民主，可以在現實中得到印證，而非只是理想性的宣示。

不過，總統直選這個進步的民主成果，寫進的教科書版本，始於民國89年82課綱正式本初版的《社會》第九冊五上：「民國八十五年，第九任總統李登輝先生，即直接由人民選出，更使中華民國的民主政治，展開新的一頁。」（p.80）

6. 民國86年改編本七版——以班級自治設計大單元教學

政治宣導和成人眼光的解放，在《生活與倫理》（79年改編本初版）初露曙光。而《生活與倫理》（民85改編本七版）是64年課綱較為晚期的教科書版本，有更大的變革。

民國85年《生活與倫理》改編七版的第三冊二上《社會》，共用了11頁的圖畫，呈現〈單元三、過團體生活〉的內涵，其中最後一頁標題即是「大家決定團體的事」，畫著一張正在舉手表決的圖畫，這一頁「給家長的話」是：「請輔導子女在團體中表達自己的意見，並能服從多數人的決定。」

民86年改編本七版的第五冊三上《社會》課本，共有三大單元，其中第一單元班級的自治，即佔了21頁的篇幅，每個小單元的標題都有兩整頁的圖畫或照片可供觀摩，單元的綱要如表4-2：

表4-2 民86年改編本七版第五冊三上《社會》第一單元 班級的自治綱要

民86年改編本七版第五冊三上《社會》
第一單元 班級的自治（以下僅列各主題，有的加以說明，每主題的圖文略）
※和班級幹部合作
※認識級會
※選舉級會的主席
※遵守級會的程序—有「級會程序表」

※進行討論—以漫畫式分格，呈現出提出問題、提議、附議、發言、表決等流程。

※遵守有關討論的規範

※大家來訂班級公約

※自治的好處—「班級的自治，就是在班級中由同學自己選舉班級幹部、開級會、訂定班級公約，管理自己的班級。一個自治的班級，同學能互相合作，共同遵守班級公約，做好班上的事。在開級會時，能發表自己的意見，服從多數人的決定，解決班上的問題。」

在第一單元「班級的自治」之後，接著的單元二「我們一起來學習」、單元三「大家都是好朋友」，貫串了國小中年級學生在學校生活中的人際事務學習。

7. 「群己倫」或「第六倫」在討論生活秩序和班會時，收入課文

民88年改編本七版（71年初版）第八冊四下《社會》，在「發明與生活」大單元主題中提到〈有秩序的學校生活〉時，除了提到要遵守班規和校規外，另也提出：

「群己（團體和個人）關係需要建立，『群己』倫理也需要加強。」

「『忠』和『恕』是群己倫理的一種準則。『忠』是盡自己的責任，『恕』是替其他人著想。具體的做法，就是每個人要尊重別人的權利，發揮公德心，進而對社會的事務付出更多的關懷和愛心。」（pp.66-8）

群己倫或第六倫是由李國鼎先生提出，他被譽為台灣的「科技教父」，眼見台灣科技與經濟發展迅速，但精神與道德生活仍趕不上現代的水準，於民國80年（1991）發起「中華民國群我倫理促進會」¹⁴，倡導第六倫的觀念，是對於傳統五倫的現代化創發。

這樣的文字進入教科書中，從《論語》中的「忠恕」思想到「第六倫—群己倫」的連結，可以看出是從傳統走向現代道德在道德教科書中論述的整合。

8. 擴大班會的德目意涵——以和平為課文德目的班會場景

民85改編本七版的第二冊四下《生活與倫理》，配合第九單元的德目「和平」，而以開班會為場景，描述出班會時同學抗議之前的球賽裁判不公平，整個課文像是一場戲劇一般，由於改編版七版的課後作業多元而豐富，本單元包括了「角色扮演」、「報告」、「經驗分享」、「反省」等，因此同時錄於附錄九，供讀者更易於了解整個課文想要帶動學生進行價值澄清和問題解決的設計。

課本中有開班會不守議會規則的搶話、同學之間意見不合的起哄，以及主席盡力維持秩序的無奈。但也顯現出編者要表現學生可在班會中提出生活中的問題，以及主席可能遇到的場面。這一課開會的德目不是「守法」，而轉為「和平」，隱喻著一開會可以去處理紛爭，轉紛擾為和平，而開會本身也需要秩序和理性和平的態度，才能解決問

¹⁴ 參見中央研究院近史所製作〈李國鼎網站〉，<http://ktli.sinica.edu.tw/index.html>，查詢日期20110525。

題。

9. 由「班會紀錄簿」和課文的集大成，反映開班會已成學生學習生活的一部分

《生活與倫理》（民85改編本七版）的五下課文標題〈開會的常識〉已轉為〈怎樣開會—守法〉（第八課），在〈讀一讀〉的課文中，以學生的學習經驗開場：

「上週舉行班會時，發生許多爭執，所以這次上生活與倫理課時，同學們要求林老師講一些開會的常識，下面就是林老師講的話…」

課文內容中有關開會要遵守的種類、方法、規定、注意事項等，可以說是之前各版本課文的修訂和集大成，課文所呈現的規定條列，如下：

1. 準時出席，不可遲到或早退。
2. 遵守會場秩序，出席人必須尊重主席的職權。
3. 發言要簡明扼要，不可說出和議題無關的話。
4. 注意『少數服從多數』、『多數尊重少數』。
5. 比較重要的集會，必須依照規定舉行儀式。
6. 會議紀錄應由主席和紀錄員簽名。
7. 會議決定的事項，必須切實執行。」

課文之後，有〈報告〉，請學生分享開會經驗有：

〈觀察和記錄〉，請學生針對六個面向評判開會的經驗與成果；

〈經驗分享〉則是將全班分兩組，一組以「遠足」¹⁵為討論主題，內容包括；遠足的時間、地點、費用、活動、負責人、敦請指導老師等，進行會議，第二組觀摩第一組的會議，提出改進意見。

最後有一個〈反省和實踐〉的表格，供學生針對會議規則的遵守一一反省。

課文中對於會議準備，有提到「準備紀錄簿」，顯示當時開會已成為學生學校生活中的一部分，這「紀錄簿」正是各班級每週開班會要繳交的書面紀錄。

這個《生活與倫理》（民85改編本七版）的五下課文，反映出開會的需求、禮儀、方法等，都是以學生可以理解 and 做到的方式呈現。

開會，已是學生學習生活的一部分。

¹⁵ 上個版本《生活與倫理》（79年改編本初版），只在教學指引裏建議開會討論「遠足」這個議題。

二、82課程標準《道德與健康》，部編本全面革新

(一)時代背景與教科書依據

與64年課標改編本七版的85年版《生活與倫理》同樣的時代背景，然而新的課程標準於民國82年制定，重點在於將道德課程時間更加縮減，但編寫方式更加符合學生中心、和問題解決的編排。在〈國民小學課程總目標〉中，在道德方面與過去不同的，特別強調的有：「培養勤勞務實、負責守法的品德及愛家、愛鄉、愛國、愛世界的情操；」、「增進了解自我、認識環境及適應社會變遷的基本知能。」此外還有互助合作、群己和諧、服務社會、主動學習思考創造及解決問題的能力，最後是養成價值判斷能力，發展樂觀進取的精神。

(二)德目編寫

《道德與健康》將64年舊課標的十八個德目加以統整，化簡為守法、愛國、禮節、正義、仁愛、孝敬、勤儉、信實等八個德目。在人與自己、人與人、人與事物環境三個層向上，再與健康教育的十個類別加以整合，形成大單元的教科書內容。前三個年級是兩個科目完全統整，四到六年級仍採分科教學。

(三)學習開會的課文——科間、與不同年級間的聯絡

82課標下的《道德與健康》部編本，不但在一到三年級有考量到將道德與健康作統整教學，在班會這個議題上，也有考量到不同科別和不同年級的相互聯絡和統整。如二上《社會》教科書已開始對於在團體中的表達溝通進行預備的教學；三上《社會》教科書中有學生自治活動的完整練習；到了三下《道德與健康》又有班會表決的延伸故事。班會作為教科書的題材也有普及化的趨勢。茲將這三課簡介如下：

1. 二上《社會》——對於在團體中表達溝通的預備

民國86年《社會》（82課綱正式本初版）第三冊二上，在第一單元〈團體生活〉中，即以「表達自己的意見，服從多數的決定」，作為小二學生對於表達溝通的學習基礎。

2. 三上《社會》——學生自治活動的完整練習

民國87年《社會》（82課綱正式本初版）第五冊三上，在三年級一開學第一個單元〈學生的自治活動〉用了20頁的篇幅，介紹學生的自治活動。

表4-3 〈學生的自治活動〉目次民國87年《社會》（82課綱正式本初版）第五冊三上

單元一〈學生的自治活動〉目次
一、班會的功用
二、選舉班會主席

三、練習當主席
四、練習討論
五、練習開班會

整個單元就像一本「開班會指南」，將開會議議程、討論練習、主席注意事項等，都一一向三年級學生說明清楚。例如：討論練習，有一段說明如下：

「解決班級的問題時，利用討論的方法可以使大家對問題有更多的認識。若對方說完，你同意他的說法，你可以說：『我贊成某某的說法…』再加以補充。若你不同意他的說法，可以說：『我不贊成他的說法，因為…』說出你不贊成的理由，使大家了解你為什麼有不一樣的看法。

討論完畢，若全班的意見還是不一致，可採用表決的方式，以多數人的決定作為討論的結果。」（pp.16-7）

重視「討論」的歷程和如何說話以表達自己的意見，是過去沒有強調過的開會方法。此外，這個版本示範的討論議題，不是如何促進衛生、舉行遠足、或決定同樂會的遊戲，而是「園遊會的盈餘如何運用」——這個議題更切近學生權力在資源行使上的練習。

3. 三下《道德與健康》班會表決的延伸故事

民國88年《道德與健康》正式本初版第六冊三下共有十課，第四課「百佳的難題」，在圖文方面，完全以漫畫方式來鋪陳課文，共佔八頁，故事是連貫的，但每個標題下都是一個生活的抉擇和問題解決。其中第一個小單元即是班會的決議，內文可以看到主角百佳如何和同學充分討論自己的需求、難處和立場，和之前開班會的課文，又不相同，更有向學生示範班會需要協調發言的地方。表4-4呈現的是課文中的每個主題；

表4-4 「百佳的難題」一課的主題綱要

例 88-6-3-4 民國88年《道德與健康》正式本初版第六冊三下 第四課「百佳的難題」 班會的決議——很生活化地呈現：班會如何推舉參加學校說故事比賽的兩位同學，而提名、表決、討論等都是鋪陳故事的過程；主角百佳的小日記，表現出百佳在決定接受決議，去參加比賽的內心世界。 當我們同在一起——故事很理想化的讓二位比賽同學向同學提出自己的難題，而同學也樂意分工幫助他們做準備。 不分男女，善盡責任；照顧弟妹，幫助弱小——主角百佳回到家中，父母和兄弟一起分擔家事的情形。表格：請學生填出表中各項家事的分擔情形。 溫馨的家庭——大家一起幫百佳練習說故事比賽，百佳在日記寫道「我的家庭真好，彼此關懷、互相照顧，每個人的意見都受到尊重。」 愛之樹——請學生直接在課本上畫的樹幹和樹葉上寫出共同完成的人和事情，並說一說完成這件
--

事的經過和感受。

伍、九年一貫與道德統整期——民主社會道德 全面融入課程與道德教科書之退位

(一)九年一貫課程道德教科書的退位

由於台灣社會的日益多元和自由化，教育改革的聲浪日益高漲，社會要的不只是教科書本身編輯得更好而已，而是全面的、多元的觀點的學習觀念的表達。因此，開放自由編寫教科書成為九年一貫課程中重大的改革之一。其次，以課程綱要取代課程標準，也是順此自由開放趨勢下必然的結果。

但一般人比較難以想像的是，民國92年正式實施的〈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道德科目已取消，國中沒有了《公民與道德》，國小沒有了《生活與倫理》或《道德與健康》，所有的道德學習融入各領域當中。「缺德」的課程又帶來另一種新的憂慮。

(二)與開會相關的能力指標

九年一貫課程在國小取消了「道德與健康」課程，在七大學習領域中，也沒有道德領域，而是將道德教學融入於各科教學之中。有關會議的教學，可以在能力指標中看到是回歸到社會領域。在92年課綱和97課綱中，社會領域能力指標各有相近的能力指標有提及會議的能力，參見表5-1：

表5-1 92和97課綱有關會議的能力指標

92課綱 社會領域能力指標	
6-3-2	觀察研究各種會議、議會或委員會（如學生、教師、家長、社區或地方政府的會議）的基本運作原則。
6-2-5	從學生自治活動中舉例說明選舉和任期制的功能。
97課綱 社會領域能力指標	
6.權力、規則與人權	
6-3-2	瞭解各種會議、議會或委員會（如學生、教師、家長、社區或地方政府的會議）的基本運作原則。

這兩時期版本的能力指標，差別在於92課綱重視「觀察研究」會議的運作，而97課綱修改為直接以「瞭解」會議的基本運作原則，作為學習目標。而且兩個能力指標都放在第三個學習階段，即國小五、六年級。然而實際操作包括班會在內的學生自治活動，則是放在三、四年級的能力指標：「6-2-5從學生自治活動中舉例說明選舉和任期制的功能。」這些能力指標直接指向運作原則和功能，像尊重、協調、守法、正義等這些德性

則是置於別的能力指標中。

(三)民間本翰林版

以翰林版社會領域教科書為例，依據92課綱〈我會開班會〉單元放在社會第一冊三年級上學期。該版本以主題探索將教科書內容分為六大單元，每單元再分為二至三課。開班會的單元結構如表5-2：

表5-2 民間本翰林版有關開班會的課文

社會領域（第一冊，三上，翰林）	
單元三	校園的自治（在單元第一頁有標明：品德教育核心德目 守法）
第一課	班級自治的活動—班級自治的功能、自治幹部的職責、班級的值日生、參與自治活動的態度
第二課	我會開班會 —班會的意義與程序、選舉自治幹部
第三課	學校自治活動—學校的自治組織、學校自治組織的功能、感謝為大家服務的人、積極參與校園自治活動

其中第二課「我會開班會」圖文並茂，「討論舉行園遊會」的全頁圖片可供師生討論，還有「選舉班級幹部流程」照片、「常見表決方式」照片、〈討論站〉提出很實際的開會問題，要學生思考討論（參見表5-2-1）：

表5-2-1 民間本翰林版有關開班會的問題舉例

- | |
|--|
| 1.擔任主席時，如果有兩位同學，同時舉手要求發言，你要怎麼處理？
2.班會討論的提案，哪些是適當的？哪些是不適當的？請舉實例說明。 |
|--|

92課綱翰林版本的「我會開班會」一課，置於社會領域，特別在單元頁首標明「品德教育核心德目：守法」，提醒道德教育的內涵。將開會這個主題置於校園自治的大主題中、並以班會為例，更突顯開會已成為學生學校生活中重要的一環。再者，由過去慣例的五年級移到三年級來教¹⁶，並且討論的問題，已是會議中很細微的處理事項，顯示開會的技術和熟悉度在校園相當普遍。

(四)民間本康軒版

92課綱另一版本康軒以大單元〈學習與成長〉來包涵從〈自我學習〉、〈班級自治〉到〈學校是個小社會〉等三課（參見表5-3）：

¹⁶ 班會的學習，從五年級移到三年級是課綱的規定。

表5-3 康軒版有關班會的課文

社會領域（第一冊、三上、康軒）	
單元四 學習與成長	
（...在學校我們也會學習班級自治，以培養民主生活應有的態度）	
第一課	學習方法（略）
第二課	班級自治－選舉班級幹部、服從多數 尊重少數、班級幹部與同學分工合作、 班會的進行 、勇於表達，參與討論、遵守班會決定，參與班級事務
第三課	學校是個小社會－學校為我們服務的人與組織、校園裡的規範、學習民主生活

在康軒版佔了六頁社會課文篇幅的第二課〈班級自治〉中，每一項活動都有圖文的流程和方法說明，包括一些細節的處理，如：有二圖是說明「班長協助班會的召開，選出班會主席」「風紀股長維持班級秩序」；另有四幅照片說明選舉幹部的流程為1.提名；2.附議；3.舉手表決；4.宣布當選人。又有四頁圖文示範班會在討論舉行同樂會事宜、協調分配掃除工作、以及形成的班級公約。頁面的角落會出現一些讓學生延伸思考的問題，如：「在選舉不同的班級幹部時，要考慮哪些不同的條件?」「想想看，開班會的好處有哪些？」已由如何開班會，進入到思考如何達成目的及評價班會的效益。

（五）民間本南一版——《社會》教開班會的方法和功能，《綜合活動》教問題解決與道德情感疏通

南一版教科書，將開班會中的「選舉班級幹部」編入三年級《社會學習領域》教科書，而將「班級公約與班會的關係」編入同年級《綜合領域》教科書。在社會教科書中的結構如下：

表5-4 南一版《社會》教科書中的班會

單元五 校園的自治活動	
第一課	開班會了一班級事務、認識班會
第二課	班級幹部－班級幹部的工作與責任、班級幹部的產生方式與任期
第三課	全校性的自治活動－全校性的自治活動、培養民主觀念

南一教科書在三年級上學期《綜合活動》第五冊〈讓班級更好〉課文中，開班會是大單元中第三層次的解決問題選項。直接將開班會做為解決班上爭執問題的可能途徑之一，已不是在教導如何開班會，這已進入到應用、評價的層次。其教科書課文內容都是提問和圖片的解答提示，結構大致如下：

表5-5 南一版《綜合活動》教科書中的班會

《綜合活動》第五冊三下（南一）（文字和圖片，共佔八頁）	
主題壹、我們這一班	
單元一、我的伙伴們	

單元二、班級自治

活動一、我們的約定

什麼是班級公約？為什麼要訂定班級公約？

班級公約產生以後，每個人為什麼要遵守？

說一說自己實踐班級公約的情形。

如何做才能讓我們更願意遵守班級公約？

活動二、讓班級更好

我們可以為班級做哪些事？

可以用哪些方式來感謝為我們服務的同學？

說一說，向同學表達感謝時，心裡有哪些感覺呢？

在班上，你曾與同學發生過爭執嗎？

如何解決爭執呢？解決爭執的方式有哪些？

這些方式中哪些可以讓班上的感情變得更好？

（以下是圖片選項）

* 請老師協調

* 互相溝通

* 開班會討論

* 還有呢？

「開班會」成為解決爭執問題的選項之一，學生需要評估爭執問題的大小和性質，而也要了解開班會本身的用處和程序技術，才能做出選擇。

南一版本將開班會在學校團體自治的功能、以及開班會的形式技術，置於《社會領域》課本，而將班級中的人際關係和紀律，如班約和如何化解爭執與表達感謝置於《綜合活動》課本，並將班會作為學生思考解決爭執的一個選項。藉由課程間的統整，也達到生活的統整，諸如尊重、服務、溝通、協調、感恩等德性能力，在班會此一主題出現時，讓學生再度去達到「學而時習之」的效果。

結論

（一）學校是小型的道德社會，學生在其中演練，班會是第一步

開會和開會的程序中爭取發言和表達意見，和說服別人等等，是權利的展現，強調積極地維護每個人的需求，所謂仗義執言、當仁不讓，都是班會可以發揮的道德德性。開會的積極參與、真誠地表達意見與需求、尊重與服從表決的結果、如覺仍有不公則繼續循會議程序表達抗議的正義感等，公民社會的道德實踐即在其中。柯伯格的正義型社區、社威的民主學校，都是將道德學習包含在共同處理眾人事務之中。所以開班會的學習仍是民主學習必須的第一步。

（二）威權體制下，民族精神教育和傳統道德已扭曲

在檢視教科書過程中，發現由於課標強調「民族精神」時，道德的處理實質上是強調為國犧牲奉獻、只強調義務，缺乏民主國家權利和義務平衡的理念，使得民族精神被扭曲為威權統治下的無我奉獻。

(三)傳統道德失落的迷思

從百年前有志之士就一直擔心傳統道德會沒落，在教科書的檢視中，可以發現傳統道德一直都擔任著重要的角色，不論是民初的修身、公民、一直到生活與倫理，倒是近期兒童中心的課程，這方面的知識就不在這些教科書中呈現了。

(四)開會的潛在課程

不論版本如何更換，時代如何演變，開會置於何種教科書中，從有開會的教科書出現開始，這個活動的教學就沒有間斷過，權利的行使隱藏其中，民主道德的學習也在其中。而且教科書對於這塊的編撰，一直在精進中。

(五)現實和課文的關係

上述南一版用「開班會了！」作為課文標題，應喚起許多人小時候在班上開班會的生澀回憶。就在學生回應教科書所設計的各種如何開班會的問題中，正潛在地培養學生民主自治的能力和當中的德性。這正是百年前國父孫中山先生大聲疾呼的民權初步—自治能力的養成一百年後在小學生開會時逐步地體現。

參考文獻

- 教育部頒行、中小學課程標準編訂委員會編訂（1936）。小學幼稚園課程標準。上海：中華書局。
（TRC 051349）
- 司琦（2005）。小學教科書發展史——小學教科書紙上博物館（上）（中）（下）。台北：華泰。
- 盛朗西編（1934）。小學課程沿革。上海：中華書局。

附 錄

附錄一 書目之一：民國元年四年學制·道德領域教科書

《初小·新修身》（商務，民11）共八冊，第一冊684版
 《初小·新制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2）第一冊20版
 《初小·新編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3年1月初版）（引自司琦，2005:933-945）
 《初小·新式修身教科書》（中華，民12）第一冊82版
 《高小·新制中華修身教科書》（中華，民12）第一冊12版
 《高小·訂正最新修身教科書》（商務，民3）共四冊，第一冊9版
 《國民學校用·公民讀本》（商務，民6）（共二冊供第三、四學年使用）（引自司琦，2005:1008-1013）
 《國民學校用·新法公民故事讀本》（商務，民11?版）（共二冊供第三、四學年使用）編纂者：沈圻，校訂者：莊俞（引自司琦，2005:1008-1013）

附錄二 《初小·新修身》（商務，民11）（根據民5規定）全八冊·內容分析登錄表

	人與自己、生活	人與學校、學習	人與親友、他人	人與團體、社會	人與自然、物資
1	儀容	入學	孝父母	公平	愛生物
2	早起	敬師	友愛	禮節	惜物
3	清潔	愛同學	親恩	競爭	貯蓄
4	清潔二	課室規則	愛親	尚武	食禮
5	應對	操場規則	敬老	扶助他人	愛物
6	慎食	溫習	敬客	公德	惜物
7	衣服	勤學	愛親	合群	節資
8	休息	遊戲	事親	愛同類	治產
9	誠實	守時刻	友愛	濟貧	
10	整理	好學	睦鄰	職業	
11	起居	守秩序	正直	勇敢一	
12	衛生	專心	禮貌	勇敢二	
13	清潔	勤操作	去爭	投報	
14	節飲食	惜時	友愛	不拾遺	
15	鎮定	好學	禮讓	禦侮	
16	戒惰	惜時	守信	尚武	
17	整潔	養生	家庭	公德	
18	衛生一	運動	孝勇	責己	
19	衛生二	技能	友愛	不妄取	
20	不妄語	苦學	卹族	容	
21	自省	自治	敬長	忠勤	
22	求己		善待僮僕	仁勇	
23	整理		信實	公益	
24	戒賭博		讓功	合群	

25	自重		擇友	愛國一	
26	改過		睦鄰	愛國二	
27	去偽		隱惡	愛同胞	
28	立志		仁慈	禦侮	
29	恆心		孝道	名譽	
30	堅忍		兄弟	知恥	
31	謙虛		慈幼	去迷信	
32	慎言			職業	
33	戒吸煙			廉潔	
34	戒飲酒			報德	
35				尚義	
36				厚	
37				公益	
38				守法律	
39				服兵役	
40				納稅	
41				教育	
42				選舉	
43				尊重名譽	
44				尊重名譽	
45				博愛	
46				對外人	
47				愛國	
48				平等	
49				自由	
50				好國民	
計	34/144 24%	21/144 15%	31/144 22%	50/144 34%	8/144 5%

附錄三 《國民學校用·新法公民故事讀本》（商務，民11）第一課課文

一

老羊和三隻羔兒，住在山下安閒度日。羔兒們都能孝順老羊；家庭之中，居然一團和氣。有一天，群獸開會，討論獸群一切事情；通知各獸準時到會。老羊也是有名的獸族，當然有資格到會。羔兒卻很疑惑，就問老羊說：「孩兒們怎麼沒有分呢？」老羊說：「你們年紀還小，智識還淺；所以人家叫你們羔兒。我是年紀大了；所以大家叫我羊，還要加上一老字。你們慢慢兒長大起來，自然也有資格了。」羔兒還想問下去，只見老羊預備到會，便停一會再談罷。

[問題] 羔兒和羊，究竟有甚麼分別？獸群開會，羔兒沒有到會的資格，這是甚麼緣故？我們人類，也有這樣的規定麼？

附錄四 書目之二：民國11年新學制·小學道德領域教科書

《初級·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2）（共八冊，第一冊民12年初版，已17版），編者：董文，校者：陸費逵、鄧費瀾
《高小·文體公民教科書》（中華，民14）（共四冊，第二冊初版），編者：張鴻英
《高小·新小學公民課本》（中華，民19）（共四冊，第一冊34版）
《高小·新小學公民課本教授書》（中華，民12），（有二、三冊），編者：朱文叔、趙光榮、洪鑒
《高小·新法公民教科書》（商務，民12年3月初版）編纂者：楊賢江，校訂者：王岫廬、朱經農（收於司琦，2005:1323-41）

附錄五 《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2）

十七 集會的方法
[問題]為什麼要集會?怎樣開會?怎樣選舉職員?怎樣辦事?
天氣熱了，有幾個級友出了一張布告：「定本日下午四時在本級教室開衛生促進會。」全體級友到了那個時候，都很高興地到會。他們先推舉一個熱心會務的同學做主席，再推舉一個長於紀錄的同學做書記。隨後大家討論這個團體的宗旨，名稱，職員，會期，會務等等。最後決定推舉幾個同學組織章程起草委員會。
過了三天，起草委員會把章程擬好了，向全體提出。大家再詳細討論，逐條表決。最後經大家通過，由每個級友簽名其上。正式的章程如下：
第一條 宗旨
本會宗旨在促進本級及本校的衛生。
第二條 名稱
本會定名為仁級衛生促進會。
第三條 會員
本級同學都是本會會員。
第四條 職員
本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書記一人，會計一人。
第五條 會期
本會定每星期六下午三時至四時開會。
第六條 會費
本會會員每星期須繳銅元二枚，以購買應用物品。
第七條 附則
本會章程有不妥當的地方，得在每次開常會時，由到會會員四分之三以上提議修改。
會章既已通過，就照章選舉職員。先由主席指定幾個會員分發選舉票。在選舉以前，由大家提出候選人數名。各會員從這幾個候選人中選舉一人，以得票最多數的當選為會長。等到正式會長選出以後，那位主席便退席，請會長主持會務，繼續選舉別的職員。這樣，衛生促進會完全成立，以後就可照章辦理事情了。
[想]我們一級裏開過會嗎?開過什麼會?
[研究]（1）怎樣起草章程?（2）開會時，主席做些什麼事情?
[實踐]（1）組織自治會。（2）組織全校自治會。

Ps 本課文最早出現於《新法公民教科書》（商務，民12年3月初版）（引自司琦，2005:1323-41），當時沒有前後的「問題」、「實踐」、「作業」等項目。

附錄六 書目之三：民國21、25年課綱·小學道德領域教科書

《初小·新中華公民課本》（新國民，民19）（初版民國17年8月）1-8冊，編者：陸紹昌、劉傳厚
《初小·新中華公民課本教授書》（新國民，民19）1-8冊，編者：聞吉甫等
《高級公民課本》（世界，民21）1-4冊，編者：潘文安、戴渭清
《高級公民課本教學法》（世界，民20）1-4冊，編者：潘文安、羅宗善
《高小·小學公民教科書》（中華，民23），1-4冊，編者：趙侶青等（依據民21課綱）
《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2）1-4冊，編者：胡鍾瑞、趙瓊（依據〈小學公民訓練標準〉）
《高小·復興公民訓練教本》（商務，民22）編者：盛子鶴等（依據「公民訓練條目」）
《高小·復興公民教科書》（商務，民26）1-4冊，編者：呂金錄、宗亮寰、趙景源（依據民25課標）

附錄七 「會場規則」一課課文

《高級公民課本》（世界，民21）第一冊第16課
十六 會場規則
[問題]公眾的事情應該怎樣解決？甚麼是會場中重要的規則？少數服從多數是甚麼意思？
〔課文〕我們在學校裏所有一切事情，都是屬於公眾的，如要解決重要的事情，必須召集了大眾開會討論。但是開會要鄭重其事，並不是呼朋引類，雜坐亂談，便算了事的。
歐美人對於開會，十分注意。開會之前，必有準備。開會的時候，更能恪守會場規則。他們所定的會場規則，大概是
一、守時刻…二、守秩序…三須服從：到會的人對於議案，如果多數表示贊成，就算通過。通過以後，即便站在反對地位的，也要一律遵守，這叫做少數服從多數，不可以違背的，、能自制，不吸菸，不涕吐，不離座，不私語，萬一時間延長，或覺得腹中飢餓或有不耐煩的地方，也應該靜候著，決不可隨便動作，遭人厭惡。
孫中山先生著有民權初步一書，是一切會議的法則，也是運用民權的第一步方法。國民非但應該留心閱讀這書，並且應該實行起來，然後可養成會議的習慣。
[實踐]開會前分發通知單，說明開會的地點和時間。開會時推舉主席和書記，依議程開議，用表決法通過議案。

附錄八 「健壯的志強」一課課文

（國編館73年七版的四上第一冊「健康教育」）
第一課 健壯的志強
開班會，小朋友們選舉班級幹部，在選舉衛生股長的時候，大家發表意見，大中說：「志強最愛整潔，身體也很健康。」
小明也說：「志強的姿勢不論是坐、站或是走路都很好。」
愛華說：「志強的眼睛明亮有神，看東西都很清楚。」
……
老師說：「大家說得都很對，志強的身體的确是健康強壯，並且他平日對衛生工作服務熱心，可做小朋友們的好榜樣。」
大家鼓掌贊成，志強便當選為本班的衛生股長。
——
作業活動：
師生共同討論：健康的身体具備那些條件。
（課文有二照片，一張是老師在全班面前贊美志強，一張是志強眼睛明亮有神的照片。）

附錄九 藍白對抗——和平（課文節錄） 民85改編本七版的四下第二冊《生活與倫理》

民85改編本七版的四下第二冊《生活與倫理》

九、藍白對抗——和平（課文節錄）

〔想一想〕

一、開會時要注意哪些事項？

二、參加各項比賽要抱著怎麼樣的態度？

三、同學之間應該如何相處？

〔讀一讀〕

「主席報告！」司儀的口令喊得既宏亮又標準。

主席照例先提出報告：「各位同學，今天班會要討論的問題有三點，請各位踴躍發言。第一是如何美化我們的教室？第二是玩電動玩具有哪些害處？第三是…」

「我知道！」林揚突然打斷了主席的報告。

主席看了林揚一眼，接著說：「第三是…」

林揚不理會主席的暗示，搶著說：「我們連輸了三週的秩序比賽，要如何扳回面子呢？」

「秩序比賽等一下再檢討，我要先抗議昨天的球賽，裁判不公平！」白莉莉滿臉憤怒地說。

「請大家安靜！守秩序！」主席連忙搖手制止。

……

「各位，請遵守會議規則，發言前請先舉手。」場面雖有些混亂，但主席仍盡力維持秩序。

……你一句，我一句，大家吵成一團。

〔角色扮演〕選定角色，扮演開班會的情節。

〔報告〕一、看了同學們的表演有什麼感想？

二、這一次班會，討論毫無結果，主要原因是什麼？

三、假如你是主席，你會怎麼做？

〔經驗分享〕想一想下面的問題，把答案寫下來，提出報告。

最近在家裡或學校，兄弟姊妹或同學們之間發生過哪些爭執？

爭執的問題	解決的方法	解決後的感想
一、		
二、		

〔反省和實踐〕仔細反省下列各項，把實踐的情形在適當的格子內畫「v」，並請家長檢查。（本文註：表格省略，只列出反省項目）

一、我參加比賽，能服從裁判。

二、我能用和平的方法處理糾紛。

三、我能以善意的態度對待他人。

四、我能尊重別人的意見。

五、對不講公道的人，我能加以規勸。